

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西元 2024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議室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9 樓)

出席股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7,583,873 股，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股份總數計 25,023,253 股，佔發行股份總數之 66.58%

出席董事：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兼總經理)、  
賴仁忠董事、謝玉田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天賜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召集人)、邱士芳獨立董事、官志亮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東儒會計師、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姚成旻

主席：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記錄：陳盈如

一、報告出席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各位股東、各位貴賓、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歡迎各位股東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次股東會，本席宣佈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會議開始。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2023 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2023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202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202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202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依公司章程規定，2023 年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 5,186,444 元(提撥比率 4%)，董事酬勞新台幣 2,593,222 元(提撥比率 2%)，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請參閱[附件三]。

第四案：

案由：202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1、依公司章程 125A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

2、本公司自 2023 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02,462,775 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發放新台幣 2.75 元，202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3、授權董事長擇期另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項，而發放現金股利時，分配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元」以下四捨五入，差額由本公司以費用列支或其他收入入帳。另，上述盈餘分配案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註銷、以募集與發行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及公司債轉換等，致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第五案：

案由：國內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1、本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共發行 2,000 張，截至停止過戶日(2024 年 04 月 02 日)止，已申請轉換 1,470 張公司債，尚餘 530 張公司債未轉換，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尚餘新台幣 53,000,000 元。

第六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謹請 公鑒。

說明：依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訂。修訂第八條、第十一條、第十八條。「董事會議事規則」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 2023 年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東儒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2023 年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附件五]。

2、本案業經 2024 年 3 月 14 日第三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及 2024 年 3 月 14 日第四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通過，謹依法提請 承認。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023,253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93,827 權 (含電子投票 820,929 權)	99.48%
反對權數：5,678 權 (含電子投票 5,678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23,748 權 (含電子投票 123,748 權)	0.49%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24 年 3 月 14 日第三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及 2024 年 3 月 14 日第四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通過，202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 [附件三]，謹依法提請 承認。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023,253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908,824 權 (含電子投票 835,926 權)	99.54%
反對權數：2,679 權 (含電子投票 2,679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11,750 權 (含電子投票 111,750 權)	0.45%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討論。

說明：1、依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1 號」函令修訂。修訂第二條、第五條之一、第十七條之四、第十九條，「股東會議事規則」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 [附件六]。

2、本案業經 2023 年 5 月 12 日第三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及 2023 年 5 月 12 日第四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謹依法提請 討論。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023,253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95,755 權(含電子投票 822,857 權)	99.49%
反對權數：2,751 權 (含電子投票 2,751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24,747 權 (含電子投票 124,747 權)	0.50%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董事選任程序」，提請 討論。

說明：1、依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147631 號函令」修訂。修訂第三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十八條。「董事選任程序」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 [附件七]。

2、本案業經 2023 年 11 月 10 日第三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及 2023 年 11 月 10 日第四屆第十次董事會通過，謹依法提請 討論。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023,253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95,754 權 (含電子投票 822,856 權)	99.49%
反對權數：2,756 權 (含電子投票 2,756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24,743 權 (含電子投票 124,743 權)	0.50%

六、臨時動議：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臨時動議。

七、散會：2024年5月31日上午9點15分。

註：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主席：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記錄：陳盈如



附件一、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

由於 2023 年全球經濟受制於國際市場通膨升高、終端市場需求不振及產業庫存調整影響，使得經濟成長力道趨緩、消費力減弱，致本公司 2023 年營收較 2022 年同期減少 16.66%，面對經營環境的挑戰，大陸工廠端精簡人力及有效提升生產效率，並持續厚植核心技術及製造能力降低生產成本，持續提升品質與服務效率，維持獲利以保障股東權益。同時亦持續深化散熱解決方案及相關應用領域開發，以布局邊緣運算、高效運算、人工智慧等市場應用，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展望 2024 年本公司仍戮力推進包括 AI 伺服器、車用等相關利基型散熱風扇產品多元產業佈局，隨著與客戶的測試合作進度符合預期，以期透過深化泛電競客戶業務合作基礎，同時開拓新領域佈局計畫，創造未來營運良好表現。

一、2023 年度營業概況

(一) 財務表現：

(1) 合併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	%	2022 年	%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382,210	100.00	1,658,588	100.00	(276,378)	(16.66)
營業毛利	390,973	28.29	515,507	31.08	(124,534)	(24.16)
營業淨利	122,331	8.85	259,797	15.66	(137,466)	(52.91)
稅後淨利	118,311	8.56	225,947	13.62	(107,636)	(47.64)

2023 年度毛利率為 28.29%，較上年度 31.08%，減少 2.79 個百分點；營業淨利率為 8.85%，較上年度 15.66%，減少 6.81 個百分點；稅後純益率為 8.56%，較上年度 11.86%，減少 3.30 個百分點。

(2) 獲利能力

項目	2023 年	2022 年
資產報酬率(%)	4.62	8.6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77	13.87
純益率(%)	8.56	13.62
每股盈餘(元)	3.40	6.9

(3)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本公司 2023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

## **(二) 研究發展狀況：**

- (1) 2023 年新增 24 項風扇結構專利。截至 2023 年底共取得大陸實用新型專利 115 件；台灣專利 137 件；美國發明專利 1 件；日本發明專利 7 件；歐洲發明專利 1 件。2023 年度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68,551 仟元，較上年度新台幣 63,709 仟元，增加 7.60%，分別占營業收入 4.96%及 3.84%。
- (2) 持續強化本公司研發與技術競爭優勢，透過資本支出增購相關實驗設備、更積極培養與招攬專業研發人才，將逐步拓展泛電競產業、伺服器、車載散熱應用之領域，以擴大整體效益及營收目標。

## **二、202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 2024 年度經營方針：**

- (1) 與客戶強化策略夥伴關係，並促進產業共同開發合作體系發展，提供多元化整合解決方案及專業售後服務。
- (2) 建立良好的品質管理系統，以符合客戶要求與服務，讓製造過程自動化、數位化、智慧化，建構智慧工廠，進而實現智慧製造。
- (3) 完整研發團隊及培訓優秀研發人才，增進研發能量、持續專利創新及應用技術之改良，持續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及創造力。
- (4) 持續研發貼近客戶需求與市場動向的技術，建構完整的模擬檢測設備以提供客戶良好的產品品質。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提升產銷協調能力，準確掌握產品交期，隨時關注市場需求變化及庫存狀況，並掌握交期滿足客戶需求。
- (2) 製程持續優化，提高生產自動化，提高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控制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 (3) 審視產品策略發展趨勢，關注市場趨勢，研擬優化產品開發流程。
- (4) 掌握市場趨勢，積極增進研發設計能力及生產管理，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5) 因應客戶不同需求提供多樣之系統散熱解決方案，建構出多樣化的產品線。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擴大投入研發車用系統之散熱應用，與客戶共同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及高效能散熱解決方案。
- (二) 打造智慧工廠，善用機器設備提升製程效率與產品良率，降低人力成本與錯誤率外，運用 MES 的工廠建模工具，將生產過程中的工單、生產設備、物料、生產區域等實體生產要件，轉化成可控制的數據與製程。
- (三) 提升研發專利與商業創新能量，服務全球客戶、強化在地化實力的競爭能力。

- (四) 配合客戶成長業務需求，投入研發 AI PC 及伺服器領域散熱產品，並與其發展成戰略夥伴關係。
- (五) 進行低碳轉型，藉由碳盤查來量化碳排量，並朝向低碳永續經營之發展願景以降低營運所產生的碳排，以符合客戶對供應鏈之規範。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針對營運所須遵循之國內及國外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的公司經營議題，營運和生產之間與環境相關的環境議題，與社會和各級利害關係人之間如何共生互榮的社會議題進行引導和檢討。

展望 2024 年，地緣衝突及中美競爭尚待消停、通膨壓力仍未完全消除，全球經濟成長及國際政經情勢仍面臨高度不確定性，本公司將發揮企業韌性，緊密維繫客戶，並持續專注執行各應用領域開發；我們秉承技術提升及產能穩定的企業經營理念，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成為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期能為股東帶來穩定獲利增長，同時也恪盡社會責任。

最後，特別感謝各位股東過去的支持與鼓勵，也期望新的一年裡，能繼續給予指導與支持，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一本過去的經營理念及新的創意，呈現豐碩的成果與大家分享。

董事長：SINOTEAM HOLDINGS INC  
法人代表：許文昉



經理人：許文昉



會計主管：姚成旻





附件二、202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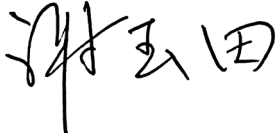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西元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東儒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玉田 

西 元 2 0 2 4 年 0 3 月 1 4 日

附件三、2023 年度盈餘分配表

SUN MAX TECH LIMITED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項次	金 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	371,695,466	
本期稅後淨利	2	118,516,494	
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	(11,851,649)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23,219,369)	註 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1+2+3+4	455,140,94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2.75 元	8	(102,462,775)	註 2
期末未分配盈餘	9=7+8	352,678,167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186,444	
配發董事酬勞		2,593,222	

註：

1.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 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註銷、以募集與發行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及公司債轉換...等，致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四、董事會議事規則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八條 以上略。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應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第八條 以上略。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應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一、依「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996號令」修訂。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二、為避免董事會會議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p>
<p>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u></p>	<p>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p>	<p>一、依「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996號令」修訂。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二、考量實務，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爰增訂第四項，明定代理人選任方式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八條 本規則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p> <p>本規則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三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p> <p><u>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u></p>	<p>第十八條 本規則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p> <p>本規則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三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p>	<p>增訂新修訂條文實施及修訂時間。</p>

# Deloitte.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 查核意見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及其子公司 (以下簡稱動力集團)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動力集團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 暨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 與動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 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 對動力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 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動力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動力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係銷售散熱風扇且集中於前十大客戶，其中前兩大客戶之西元 2023 年度營業收入約佔總體營業收入 35%。本會計師認為公司所處產業具高度競爭及管理階層可能存在達成預計目標之壓力，故判斷針對前兩大客戶及新增前十大客戶可能會有較高之收入認列風險，因是，將本年度前兩大客戶及新增前十大客戶之收入認列存在性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收入認列潛在誤述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存在性有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檢視前十大客戶對象是否有變動，如有新增者，除複核其基本資料及授信評定表外，針對其交易內容進行測試，以瞭解其交易有無異常。
3. 針對前兩大客戶及新增前十大客戶，抽核相關交易憑證，包含核對訂單、出貨單、發票及收款資訊等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動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動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動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動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動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動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動力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 東 儒



會計師 林 旺 生

林 旺 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西 元 2 0 2 4 年 3 月 1 4 日




  
 動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627,497	24	\$ 916,884	3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921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九)	560,958	21	528,335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6,316	-	2,92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0,582	1	8,336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220,274	8	263,093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一)	13,504	1	22,87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440,052</u>	<u>55</u>	<u>1,742,443</u>	<u>5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092,586	42	1,086,895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5,022	1	35,059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8,434	-	7,15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一)	57,861	2	71,897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83,903</u>	<u>45</u>	<u>1,201,002</u>	<u>4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623,955</u>	<u>100</u>	<u>\$ 2,943,44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26,011	1	\$ 44,094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14	-	900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1,141	6	143,833	5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75,602	7	202,36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1,743	1	80,36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3,243	-	13,79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六、十八及二七)	149,100	5	181,459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957	-	7,7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33,811</u>	<u>20</u>	<u>674,515</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八)	-	-	189,086	6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183,400	7	198,040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09,568	4	104,83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4,023	-	4,399	-
2630	遞延收入 (附註二四)	34,281	2	36,46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9	-	5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1,611</u>	<u>13</u>	<u>532,875</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865,422</u>	<u>33</u>	<u>1,207,390</u>	<u>4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				
3100	普通股股本	356,403	14	341,969	12
3200	資本公積	826,927	31	777,187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140	4	76,00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18	1	58,81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90,212	19	506,320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22,870</u>	<u>24</u>	<u>641,142</u>	<u>22</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738)	(2)	(33,519)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749,462</u>	<u>67</u>	<u>1,726,779</u>	<u>59</u>
36XX	非控制權益	9,071	-	9,276	-
3XXX	權益總計	<u>1,758,533</u>	<u>67</u>	<u>1,736,055</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623,955</u>	<u>100</u>	<u>\$ 2,943,445</u>	<u>100</u>



董事長：許文昉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許文昉



會計主管：姚成昊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	\$ 1,382,210	100	\$ 1,658,5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及二一)	( 991,237)	( 72)	( 1,143,081)	( 69)
5900	營業毛利	390,973	28	515,507	31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 37,231)	( 2)	( 35,072)	( 2)
6200	管理費用	( 162,860)	( 12)	( 156,929)	(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68,551)	( 5)	( 63,709)	(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68,642)	( 19)	( 255,710)	( 16)
6900	營業淨利	122,331	9	259,79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一)	18,111	2	7,195	1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及 二四)	44,141	3	39,26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二一)	3,923	-	43,120	3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一)	( 12,245)	( 1)	( 10,660)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3,930	4	78,923	5
7900	稅前淨利	176,261	13	338,720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57,950	4	112,773	7
8200	本年度淨利	118,311	9	225,947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3,9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3,219	)	(	26,67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23,219	)	(	30,59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5,092	7	\$	256,540	1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8,516	9	\$	226,013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	205	)	(	66	)
86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118,311	9	\$	225,947	14
8710	本公司業主					
	\$	95,297	7	\$	256,606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	205	)	(	66	)
870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	95,092	7	\$	256,540	15
9710	基 本					
	\$	3.40		\$	6.90	
9810	稀 釋					
	\$	3.03		\$	6.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許文昉



經理人：許文昉



會計主管：姚成旻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司	業	其	主	化	之	權	益	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益	總										
AI	2022年1月1日餘額																						
B1	2021年度盈餘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B5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E1	現金增資																						
N1	現金增資員工酬勞成本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D1	2022年度淨利																						
D3	202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5	202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Z1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B1	2022年度盈餘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B5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D1	2023年度淨利																						
D3	202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5	202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Z1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董事長：許文昉



經理人：許文昉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姚成斐



(SUN AX TECH LIMITED) 之子公司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76,261	\$ 338,7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716	72,904
A20200	攤銷費用	4,083	2,86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1	1,9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875)	( 177)
A20900	財務成本	12,245	10,660
A21200	利息收入	( 18,111)	( 7,19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72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594	( 20)
A24200	應付公司債收回損失	-	93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 7,071)	11,581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 232)	( 22)
A29900	政府補助款	( 29,242)	( 29,33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2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268)	( 69)
A31150	應收帳款	( 33,698)	131,7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2,950)	62,418
A31200	存 貨	49,890	156,9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818	96,71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308	( 113,7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30,851)	( 95,7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26)	476
A32990	其 他	298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5,624	643,3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666	6,4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448)	( 5,02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 6,235	\$ 5,2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20,896)	( 102,7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2,181</u>	<u>547,2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1)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557)	( 356,0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14	118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81)	( 2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901)	( 3,24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007)	( 21,652)
B09900	取得政府補助款	<u>27,526</u>	<u>27,27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43,127</u> )	( <u>346,992</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6,91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8,083)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97,175
C01300	收回可轉換公司債	-	( 31,412)
C01300	贖回公司債	( 163,1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12,68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4,64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3,207)	( 14,27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36,788)	( 128,391)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69,23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u>345,818</u> )	<u>331,92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u>12,623</u> )	<u>18,59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289,387)	550,77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6,884</u>	<u>366,11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7,497</u>	<u>\$ 916,8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許文昉  


經理人：許文昉  


會計主管：姚成旻  


附件六、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2 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u>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以下略。</p>	<p>第 2 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以下略。</p>	<p>依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1 號函令」修訂。 因公司召開視訊股會，股東無實體會議可參加，僅能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對於股東權益限制較多，為保障股東權益，爰增訂第二項，明定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 (即特別決議)之決議行之。</p>
<p>第 5 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p>	<p>第 5 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p>	<p>依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1 號函令」修訂。 一、考量視訊股東會之召開，股東僅能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為提供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適當替代措施，並協助其使用連線設備參與股東會，爰於第三款增訂後段，明定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應至少提供前開股東參與會議之連線設備、場地及當場指派相關人員提供股東必要協助，並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股東得向公司提出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另考量如發生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經經濟部公告公司於一定期間內，不經章程載明得以視訊會議方式召開股東會之特殊情形時，因須視當時情境提供相關必要配套措施，爰於第三款增訂除書，明定如發生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無須適用第三款後段。</p>
<p>第 17 條之四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p>	<p>第 17 條之四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p>	<p>依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1 號函令」修訂。修正理由同第 5 條之一。</p>
<p>第 19 條 本規則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u>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u></p>	<p>第 19 條 本規則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增訂新修訂條文實施及修訂時間。</p>



附件七、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董事會選任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改說明
<p>第三條</p> <p>以上略。</p> <p>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u>董事會成員應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起，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但董事任期於一百十三年未屆滿者，得自其任期屆滿者時使適用之。</u></p> <p><u>以下略。</u></p>	<p>第三條</p> <p>以上略。</p> <p>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以下略。</p>	<p>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臺證治理字第11200147631號修正。</p>
<p>第六條</p> <p>以上略。</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或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以下略。</p>	<p>第六條</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以下略</p>	
<p>第七條</p> <p>以上略。</p> <p><u>自一百十三年起，獨立董事半數以上連續任期不得超過三屆，但董事任期於一百十三年未屆滿者，得自其任期屆滿時始適用之；自一百十六年起，獨立董事全體連續任期均不得超過三屆，但董事任期於一百十六年未屆滿者，得自其任期屆滿時始適用之。</u></p> <p>依本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其獨立董事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p>	<p>第七條</p> <p>以上略。</p> <p><del>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列入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其已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達三屆者，本公司應於公告前一項審查結果時併同公告繼續提名其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並於股東會選任時向股東說明前項理由。</del></p> <p>依本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其獨立董事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改說明
<p>第十八條</p> <p>本程序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三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p> <p><u>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u>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u></u></p>	<p>第十八條</p> <p>本程序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訂定。</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三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p>	